

洛宁县水利局洛宁县渡洋河大石涧灌区续建配套 与现代化改造设计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洛宁县水利局洛宁县渡洋河大石涧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设计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洛宁县水利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为诚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洛宁县水利局洛宁县渡洋河大石涧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设计项目

2、项目编号：洛宁工服招标(2025)0001 号

3、财政部门批复编号：洛宁公开-2025-10

4、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财政资金，100%

5、建设地点：洛宁县

6、项目概况：灌区工程共新建 1 条总干管、4 条分干管，预留 39 个分水口，管道总长 37.647km，灌区共布置管道附属设施 465 座，其中阀门井 187 座，调压井 3 座，镇墩 275 座。配套计量设施 39 套。（1）新建 1 条总干管，为自流灌区总干管，长 9.341km。（2）新建 4 条干管，为北部提水二干管、南部提水二干管、自流一干管和自流二干管，4 条干管总计长度 27.916km。（3）共预留 39 个分水口，管道长度 0.39km。

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8、招标范围：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期间后续现场服务、配合工程交、竣工验收等相关服务。

9、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标准、规程，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10、设计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提交成果文件，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批。

11、最高投标限价（预算控制金额）：1860700.00 元。

注：最高投标限价（预算控制金额）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投标

人的投标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预算控制金额）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2、技术成果经济补偿：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创新、绿色发展、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人须具有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具有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信用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四、招标文件的领取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 2025 年 0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3 月 6 日 24:00，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登录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开标二室。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移动 CA 扫码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访问到 <http://lyggzyjy.ly.gov.cn/BidOpening> 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

执行洛发改公管〔2021〕2号规定。可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银行汇款等方式缴纳。其中政府投资的建设工程有关服务和货物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有异议的，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需要投诉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诉或者直接向招标公告上公布的监管部门投诉。

注：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的的投诉，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10日内。行政监督部门自收到投诉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

八、中标通知书发放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

九、签订合同

招标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电子印章以数据电文形式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十、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洛宁县水利局

地 址：洛阳市洛宁县滨河公园

联系人：吴先生

电 话：0379-66231519

招标代理机构：诚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高新区河洛路与春城路交叉口西 50 米峰渡国际 1 号楼 10 层

联系人：倪先生

电 话：0379-60689513

监管部门：洛宁县水利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宁县水利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13592069467

2025 年 2 月 27 日